

吴芳吉著

白屋诗选

四川人民出版社

封面题字：姚雪垠

封面设计：李明德

责任编辑：金成礼

白 屋 诗 选

吴芳吉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10 插页 6 字数203千
1982年10月第一版 1982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8,300册

书号：10118·557

定价：1.10元

01731/40

前 言

吴芳吉先生（1896——1932），号白屋，是我国“五四”运动前后，在文坛上颇有影响的现代诗人。他从小力学苦读，颖慧过人。十岁开始学写诗，十三岁在四川省江津县白沙镇聚奎小学就读时，因写《读外交失败史书后》一文，而名噪全县，被目为“神童”。从他现存的诗作看，大概他在十八岁前后，就正式开始了诗歌创作活动。到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前后，已经成为国内比较有名气的诗人了，所写的《婉容词》、《护国岩词》和《两父女》，成为全国传诵的佳作。他还用古诗的形式，翻译过英国著名诗人彭斯（R·Burns 1759——1797）的诗。二十年代在华西大学任教的加拿大学者文幼章，曾经撰文向国外介绍过他的文学活动。直到今天，他的诗仍然为很多人所喜爱，有不少人能背诵《婉容词》。因此，我们认为，在中国近七十年的文学史上，白屋诗是一个不可漠视的存在。

白屋诗肇始于我国辛亥革命后的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随后又接受了新文化运动的一定影响。诗篇中的爱国主义与民族主义、民主主义和人道主义的思想，表现得比较鲜明，这都是那一时期时代精神的反映，无疑具有进步意义。

白屋诗中，具有爱国主义与民族主义思想的篇章，主要是由于诗人有感于当时在帝国主义环伺虎瞰日渐加厉的侵袭之下，中国面临着亡国的危机。所以，他十分急切地企望着民族的觉醒。如在歌行体诗《红颜黄土行》中，于列举了朝鲜、越南的亡国史实之后，他不禁疾声呼号：

痛莫痛于亡国，哀莫哀于丧师。

呜呼我国如睡狮，何当睡醒一振之！

在他那为数不少的怀古述志、咏叹祖国河山的诗篇里，如《汨罗访屈原墓作》、《独护亭下作》、《骊山谒秦始皇帝墓诗》等，也不时流露出强烈的爱国情感和希望民族中兴的激昂情绪。特别是对当时威胁中国最为严迫的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在好些诗篇中，都视为“国仇”、“国耻”，深志不忘。

在白屋诗中，数量更多而且内容也更为丰富多采的是，他那些包涵着民主主义与人道主义精神的作品。同情人民疾苦，反对军阀残民；拥护辛亥革命，反对封建复辟；呼吁团结统一，反对分裂割据；歌颂孙中山、蔡松坡，痛斥袁世凯、北洋军阀等等，政治倾向十分鲜明。在诗人的笔下，儒家的“民本”思想和民主主义是完全融为一体的。在一些很有份量的歌行体纪事诗里，对于人民无权过问国事，基本生活权利毫无保障，诗人义愤填膺，哀痛欲绝，所发出的声响，自然是慷慨悲歌，凄切感人。例如在《儿莫啼行》里，通过一位年轻母亲在乱离中的泣语，描述袁世凯窃国称帝，派兵侵扰四川，给人民造成的严重灾难。母亲从她那被婴儿啼哭声

所刺痛的心中，流出了被压抑的怨愤：

儿莫啼，儿啼伤娘心。
啼多颜色减，心伤瘦不禁。
朔风凛且烈，气凉夜已深。
忆昨“洪宪”初，兵马来骎骎。
驱男作俘虏，驱女作浮萍。
父老惧为鬼，痛哭走风尘。
愿为太平犬，勿作乱世民。
为犬犹有主，为民谁与亲？

诗人正是以这种慈母痛儿的心肠，凝注着那人不如犬的最惨淡的社会生活画面，对残民的反动军队，发出悲痛欲绝的控诉。在《曹锟烧丰都行》里，诗人通过一个在战乱中骨肉分离的弱女之口，勾画了一幅令人惨不忍睹的画面：

何处阿娘去？荒田闻鹧鸪。
阿爷死流弹，未葬血模糊。
阿兄随贼马，伏枥到边隅。
阿弟独不死，伴我两无虞。
离乳百余日，餐饭要娘哺。
失娘怒阿姊，入怀啼呱呱。

在《两父女》里，诗人又以一个少女的口吻，用最通俗浅近的语言，直接记下了乱兵虐民的实况：

月光依旧皎皎，眼又开了。

忽想到我妈妈夏天死时，那月光也是这般好。

想当时阿爷进城卖柴去了，剩妈妈与我晚饭方烧。

绿豆满碗，南瓜满瓢，方等候阿爷回家同饱，那蛮兵忽来到，歪起个牛皮的脸，蠢对着妈妈笑。

妈指我柴堆中急逃，只听得妈妈几番骂吵，便扑刺刺的一刀，便扑刺刺的一刀——等我出来看时，妈妈砍倒，阿爷哭倒。

一柜儿手纺的棉花，新年的布袍，尽被那蛮兵卷起已跑。

如果说这些诗，主要表现的是诗人对军阀蹂躏下的人民群众的同情；那么，在《壕歌》里，就直接指斥、抨击那些军阀指挥下的军队，实在还不如土匪强盗：

蜀山蜀水杜鹃鸣，宁遭贼，勿遭兵。

贼来挺身御，兵来死吞声。

贼抢我者金银，兵废我者织耕。

贼侮我者乡邻，兵丧我者儿孙。

贼掳我，非报怨；兵杀我，更求荣。

贼来老弱犹相恕，兵来妇女失坚贞。

在这同一篇里，诗人还指出了军阀所以能如此横行无忌，是

由于当时中国政治制度的极端荒谬腐朽，

功利何孳孳？疮痍复莽莽！

杀一人者死极刑，杀万人者膺上赏。

诗人还在一些篇章中指名道姓地抨击大军阀、大官僚是纵兵殃民的杀人犯，如《北门行》：

他杀尔夫，他杀尔夫！

茶陵谭公子，衡阳赵把都。

在那样一个暗无天日的军阀统治时代，敢于点名指斥有生杀予夺之权的当地督军、省长，说明他心中确实流着为民请命的一腔热血，不计个人安危，足使我们景仰、钦佩！

白屋诗中，有一篇长达五千四百四十余字的《笼山曲》，可以说具有纪录军阀扰害四川人民的史诗价值。诗人以其犀利的笔触，一方面生动描述了山区人民，也是全国人民群众的淳朴可亲，另一方面则深刻地揭露了那旷古鲜闻的军阀残民情形。他们不但溺婴掳妻：

陈宦谁？旧督师。

督师谁？掳人妻。

掳人妻，浣花溪。

浣花溪畔两口儿，夫出余米妇乳儿。

忽闻门外人高叫，妇出看门儿在抱。

一兵抢儿付溪流，一兵捉妇掀上轿。

而且残杀无辜青年学生：

上官有轿没有抬，街头捉得学生来。

中有一人徐治华，娇儿年纪才十八。

半天力尽不能行，一刀穿肚便生杀。

这样的暴行，真是令人发指。这些凶恶的人民敌人是些什么人呢？

袁皇死去黎上台，旧日党人纷又来。

不论人，只论党；党中人，膺上赏。

遂将戴戡罗佩金，一做督军一省长。

有滑头，当参谋；有讼棍，当顾问。

有痞子，当知事；有小旦，当会办。

拆白党，司与长；龙阳料，州与道。

这是当时四川社会面貌、也是全国许多地方的忠实写照。这首史诗的客观社会效果，必然是激起人民对北洋军阀的满腔仇恨，厌恶蔑视这些大小官僚军阀，鼓励人民奋起推翻这个反动政府。鲜明地显示出其进步意义。

白屋诗继承了中国古典诗词和民歌优美的艺术传统，又受了一些优秀的西方文化影响，在形式与风格上力求自树新帜、独标一格。诗人不赞成“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后出现的

某些自由体新诗，他以为“新派多数之诗，俨若初用西文作成，然后译为本国诗者。”他主张学习西洋诗的精神、情感，而不摩其声音笑貌，要去创立自己的新诗。他说过：“变之道奈何？有欲连根拔去之者；有欲迁地另植之者；有欲修剪枝叶，使勿为恶败累者。修剪之说当矣。”又说：“国家当旷古未有之大变，思想、生活既以时代精神咸与维新，则自时代所产之诗，要亦不能自外。……故处今日之势，欲变亦变，不变亦变，虽欲故步自封，而势所不许。……余恋旧强烈之人，然而不得不变者，非变不通，非通无以救诗亡也。”那么，又怎样变呢？他认为：“余所理想之新诗，依然中国之人，中国之语，中国之习惯，而处处合乎新时代者。故新派之诗，与余所谓之新诗，非一源而异流，乃同因而异果也。”（以上引文均见《白屋吴生诗稿·自叙》。）这大概就是“旧罈新醴”的白屋诗艺术形式之由来。他的这种见解，与新诗要从古典诗词和民歌的形式中蜕变出来的“国风派”主张，大致相近。他没有特别排斥与丑化自由体新诗，而只是觉得“全盘西化”的倾向，脱离了中国传统，因之不以为然。

他主张中国诗的创新，不能全用白话和自由体形式，这从现代文学发展的历史来看，显然趋于保守。但也应该承认，诗人的主张，他所走过的创作道路，是在中国诗歌新旧交替的剧变过程中，富有积极意义的一种探索。对此我们不能低估。

在我国近代诗歌发展史上，清代末季黄遵宪曾经倡导过在旧形式上的改革。可是黄以后继起乏人。到辛亥革命时，有影响颇大的南社柳亚子、苏曼殊诸子，都全写旧体诗，形

式上缺乏新的建树。而白屋诗人却继续了黄遵宪的道路，积极探索诗歌形式的改革，尽管还未能完全摆脱拘守声韵的窠臼，但作为诗歌新旧递嬗的一个环节来看，在文学史上，也还是应该有其一定地位的。

这里，我们以他的代表作之一《婉容词》为例，粗略说明一下他的诗歌在艺术上所达到的高度。

《婉容词》在形式上，是一种旧体诗的改良，句法上活用了诗词曲的句式，长短不葺，随其自然，具有声韵铿锵的音乐旋律美；而语言上又融入了大量现代口语的词汇，通俗易懂。这样，它就形成了一种雅俗共赏、琅琅上口的吟诵诗。请看：

天愁地暗，美洲在哪边？

剩一身颠连，不如你守门的玉兔儿犬。

残阳又晚，夫心不回转。

这开头一节，与古典戏曲中人物上场的念白非常近似，虽然用了一两个文言词汇，并不妨害它的通俗流畅。又如：

他说：“我非负你你无愁，最好人生贵自由。

“世间女子任我爱，世间男子随你求。”

这样的诗句，由于它易懂易记，具有能脱离纸面而转化为口头文学的优点。再如结尾的一段：

一刹那，砰磅，浪喷花，

橹橹，岸声答，

息息索索，泡影浮沙。

野阔秋风紧，江昏落月斜。

只玉兔双脚泥上抓，一声声，哀叫他。

这虽然不全是用的现代口语，流传及理解上还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但是，通过水声、风声、月色和犬儿的哀叫，细腻、准确地描绘出女主人深夜投水自杀的客观环境，深刻地渲染出感人至深的悲剧气氛，不能不承认它达到了相当高的艺术水平。这是值得新诗形式的探索者和研究者，予以重视的。

《婉容词》之所以为人们历久传诵而不厌的另一个重要原因，在于它那现实主义的艺术风格。

《婉容词》写的是一位纯洁善良、忠于爱情的青年女子，因为遭到去外国留学的丈夫遗弃，愤而投江自杀的悲剧。这在当时社会还处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国家里，是富有典型意义的。那时候，旧的封建习俗还未革除，新的自由风气方才传导，婚姻制度和有关婚姻的道德观念，也是新旧杂陈、各行其是。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从一而终”的观念，与新从西方传来的“结婚离婚自由”的观念，经常引起人们意识上的斗争。

西方资本主义的自由婚姻，比之封建社会的父母包办婚姻，当然算是一种进步。但是人类社会婚姻制度的改革，首先必须从妇女解放着眼。这是因为在男女不平等的社会里，婚姻和家庭的不幸，往往总是由妇女来承担那悲剧性的后果。

资本主义社会的自由婚姻，一方面虽然让某些妇女得到了真正选择配偶的自由；但另一方面，由于资本主义的社会基础是赤裸裸的金钱关系，道德观念是个人至上，加之男女的实际不平等，就必然使某些妇女得到的只是被挑选、被遗弃的“自由”，被这种“自由”抛到一个更其难堪的悲惨地位上去。

婉容的悲剧，就在于处在中国社会的急剧变革时期，她的婚姻本来是按着封建的原则，“但凭一个老媒人，作合共衾枕”，给她选定了一个令人羡慕的前程似锦的男人，在她们新婚燕尔之际，“洞房一对璧人娇，手牵手，嘻嘻笑”，她是很幸福的。而当她为这婚姻付出了一个受封建思想束缚的女性所能付出的一切之后，她那受到西方社会中追逐金钱、享乐的思潮影响的丈夫，却按着婚姻自由的原则，遗弃了她。她付出了巨大而珍贵的代价：

自从他去国，几经了乱兵劫。

不敢治容华，恐怕伤妇德；

不敢出门间，恐怕污清白；

不敢劳怨说辛酸，恐怕亏残大体成琐屑。

然而换来的却是：

给你美金一千元，赔你的典当路费旧钗钿。

你拿去买套时新好嫁衣，不枉你空房顽固守六年。

忠贞的爱情，换来的只是金钱，这是真正的爱情悲剧！封建婚

姻与自由婚姻，两种婚姻制度带来的灾难，集中地落到一个无辜的弱女子身上，这也是半封建半殖民地旧中国的社会悲剧！

婉容，这个痴情的弱女，在痛心和绝望中，鄙弃了那贩卖爱情的美金，鄙弃了那个把两种不平等的、虚伪的婚姻制度强加于她的薄情世界：

一个免挂牵，这薄情世界何须再留恋？

她决心投水自杀。自杀是逃避，使她免遭“未能从一而终”的冷笑，也免遭把她当成商品的污辱。自杀也是宣言，表明她保持了作为人的尊严，他对爱情的忠贞与情操的高尚。自杀还是抗议，抗议那封建社会的所谓“贞操”，或是资本主义的所谓“自由”，是多么虚伪和不合理。

诗人因为家庭经济困窘和辍学后只谋得校对、中学教师等社会地位低下的职业，使他在生活实践中有较多的机会接近人民，走着人道主义和现实主义的创作道路，在他的笔端，总是以其赤子之心，把极大的同情付诸被压迫、被侮辱的人们。虽然他当时未必能深刻理解婉容悲剧的社会意义，在《婉容词》的字里行间，也透露出他对封建家庭婚姻道德观念的衰落沦丧的惋惜之情，但由于他在诗中用诗的语言，以充满同情的笔调，捕捉住一些感人至深的生活情节，真实地塑造了婉容这个受害妇女的形象，因而获得了巨大的成功，使《婉容词》不仅高于他的其他许多作品，也具有超出他个人主观思想境界之上的客观意义。我们认为，这就是白屋诗现实主义艺术风格的重大成就。《婉容词》的特色，

标志着白屋诗所达到的现实主义艺术的高峰。

白屋诗在继承我国古典诗歌传统上，据吴芳吉先生自己说，受屈原、陶潜、杜甫和清末丘逢甲的影响较大。但从白屋诗的基调或基本艺术风格来看，他受杜诗的影响似乎特别深些，初期的律诗，大都有学杜的痕迹，歌行体诗的遣句也更多宗少陵。后期的诗，堂庑较大，变化亦多，自我作主，创立新格。但其基本艺术风格，仍然以师法杜诗的现实主义为主。

但是，由于诗人所处的历史条件，生活经历，以及传统意识的深厚影响，诗人的思想也存在明显的局限性。

他的爱国主义和民族主义情感，有时表现为对古代封建的中华大帝国的向往，不仅缅怀“汉家威武”、“周道王风”，甚至还祈望再出一个秦始皇，即使再来一次焚书坑儒也在所不惜。如在《骊山谒秦始皇帝墓诗》的第五首中写道：

临风三祷祝，我愿诚非诬；
愿帝再起焚书，愿帝再起坑儒，
愿帝再起澄海宇，芟夷群蠢挹强胡。

虽然诗的主旨是铲除军阀和打倒列强，渴求实现祖国的富强和统一，把沉溺于水深火热中的人民群众解救出来。但他把这种代表人民的正义要求寄希望于出现秦始皇一类英雄人物，不能不承认是诗人思想上存在有唯心的英雄史观。

在白屋诗中，还有一种把爱国主义、人道主义和传统的儒家“忠恕”、“礼让”思想混在一起的模糊观念。如在《国耻第十年题明德纪念会中》一诗的末尾写道：

大国贤辞让，先民贱报复。

长城万古新，海水千寻绿。

优哉游哉，与子并育。

面对着野心勃勃想要征服中国的日本帝国主义，还能谈什么“贤辞让”而“贱报复”呢？

由于诗人往往只从他在现实生活中的直接感受，来抒发自己的情感和意愿，常常限于对一时一事的直观，缺乏对事物本质的观察与分析，所以，他在《赴成都纪行》里写道：

我思阎百川，晋民在天上。

化日信舒长，生事春花放。

他在军阀混战时期，生活在四川、陕西、湖南、辽宁和京沪等地，一向对军阀们的作为深恶痛绝，视之如寇仇。可是，这里又把军阀阎锡山统治下的山西，描写成春风化日的乐土。这一方面是因为当时阎锡山的反动面目还未完全暴露，当时的山西和战乱频仍、广大人民流离失所的四川、陕西、湖南相比，人民生活比较的安定；然而另一个比较重要的方面，则是由于诗人思想上的局限性，限制了他对事物本质的观察与分析。

他在《蜀军援湘东下讨伐曹吴已复归州》诗中写道：

愿真割据行封锁，不得大同亦小康。

这样的诗句，出现在饱经战乱之苦的诗人笔底，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之下，作为一时激愤之言，倒是不难理解的。如果作为政治愿望，虽然诗中是作为下策提出的，也未免有些荒谬。

解放前，吴芳吉先生的部分诗作曾先后在一些报刊上发表，他还亲自编订有《白屋吴生诗稿》，并作了简要注解，于一九二九年在成都分上下两册出版。吴先生去世以后，他的友人吴宓和弟子周光午编订有《吴白屋先生遗书》，一九三四年在长沙分六册出版。

去年十一月份以来，我们在学校党委和中文科领导同志的支持、指导下，编了这本《白屋诗选》，并作了我们力所能及的校订、注释。这个选本，选进了吴芳吉先生的诗作一百一十三篇。希望读者能通过它看出白屋诗人在他短促的一生中，各时期诗歌创作活动的面貌和成就。限于我们的水平，错漏疏失之处，在所难免，尚望读者批评、指正。

在工作进程中，承蒙陈基镛、朱虎庄、李则夷等同志和江津县续修县志办公室的热情协助与支持；四川人民出版社的编辑同志，给了我们以具体的帮助与指导，在此一并志谢！

江津师专《白屋诗选》校注组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九日

目 录

一九一五年

白屋吟.....	1
清 明.....	2
年假别嘉州东归席上留赠诸子.....	3

一九一六年

吴碧柳歌.....	4
有 喜.....	7
白帝城谒汉昭烈帝庙，时中华民国五年二月.....	8
夔州访古.....	9
登峨眉九十九倒拐嘲鹤琴.....	10
儿莫啼行.....	11
海上行.....	13
江上行.....	15
步出黄浦行.....	17
巫山巫峡行.....	19
曹锟烧丰都行.....	21
思故国行.....	22
赫赫将军行.....	30